

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：

一、专项说明

2021 年，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外服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为其下属公司上海外服薪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担保，为其下属公司上海外服（天津）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担保。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5,000 万元，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3.78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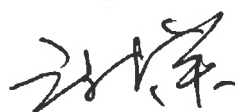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独立意见

公司 2021 年的对外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。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签字页）

(本页无正文，系《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：



谢 荣

盛雷鸣

朱 伟

2022 年 4 月 21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系《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：



谢 荣

盛雷鸣

朱 伟


2022 年 4 月 21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系《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：

谢 荣

盛雷鸣



朱 伟

2022 年 4 月 21 日